

证券代码：830810

证券简称：广东羚光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东羚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预计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预计担保情况概述

(一) 预计担保基本情况

为配合属下公司贷款信用增级，提高其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和效率，以满足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所需资金。公司拟为属下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提供担保，其中：为贵州羚光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担保 1 亿元，为成都爱敏特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担保 2 亿元。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、连带责任保证、抵押、质押等方式，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，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，实际担保金额、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。

(二) 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4 年 4 月 12 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(一)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1.1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名称：贵州羚光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21年6月24日

住所：贵州省黔西南州义龙新区郑屯镇郑屯村村委会

注册地址：贵州省黔西南州义龙新区郑屯镇郑屯村村委会

注册资本：120,000,000元

主营业务：法律、法规、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；法律、法规、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（审批）的，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（审批）文件经营；法律、法规、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（审批）的，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。（研发、生产、销售锂电池材料、硅碳负材料、新型碳材料、石墨制品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及相关规定技术推广服务；增碳剂和金刚石纯化粉生产加工及销售，石墨化及碳化加工及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法定代表人：林少亿

控股股东：广东羚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实际控制人：广东羚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：否

是否提供反担保：否

关联关系：公司控股子公司

1.2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：368,788,931.62元

2023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：237,083,282.73元

2023年12月31日净资产：99,969,364.33元

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：72.89%

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：72.89%

2023年营业收入：132,119,015.44元

2023年利润总额：-65,837,270.32元

2023年净利润：-50,877,945.30元

审计情况：以上数据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符合《证券法》相关规定。

2.1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名称：成都爱敏特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17年8月1日

住所：天府新区邛崃产业园区羊纵七路21号

注册地址：天府新区邛崃产业园区羊纵七路21号

注册资本：200,000,000元

主营业务：研制、开发、生产、销售高科技电池材料产品；电池材料的破碎、碳化、石墨化加工；电子元器件、通信设备研发、生产及销售；与信息产业配套的电源产品及相关材料、机电产品（小轿车除外）批发兼零售；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；技术咨询、转让、分析检测及其他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法定代表人：林少亿

控股股东：天津爱敏特电池材料有限公司

实际控制人：广东羚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：否

是否提供反担保：否

关联关系：公司控股子公司

2.2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：653,403,440.80元

2023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：527,919,073.49元

2023年12月31日净资产：99,884,563.12元

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：84.71%

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：84.71%

2023年营业收入：218,861,243.92元

2023年利润总额：-129,332,030.36元

2023年净利润：-121,087,467.17元

审计情况：以上数据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符合《证券法》相关规定。

三、董事会意见

（一）预计担保原因

为配合属下公司贷款信用增级，提高其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和效率，以满足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所需资金。

（二）预计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

上述担保事项有利于公司业务地开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本次预计担保事项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（三）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预计担保风险可控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

项目	金额/万元	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
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	0	0%
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	38,000.00	110.39%
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的担保余额	20,787.52	60.39%
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	38,000.00	110.39%
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	0	0%
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	0	0%
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	0	0%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羚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羚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15日